

財團
法人

台北市臺灣省城隍廟清寒獎助學金發給細則

第一條：本廟為獎勵成績優異清寒學生，特訂定此細則。

第二條：本廟清寒獎助學金錄取標準如下：

校 名	錄 取 名 額	成 績 標 準	獎 學 金 金 額
台北市 中正/萬華/大同區 公立國中 合計 15 所	每校五~十名 在校學生	學業成績 <u>七十分以上</u> 德行評價 <u>優秀</u>	每名叁仟元

第三條：獎學金申請資格：凡在校學生成績符合標準者，填寫表格，經學校審核通過，推薦至本廟，由本廟審查後核發。

第四條：申請日期定為每年九月底、三月底各一次為之。
(本學期申請日期至九月三十日止，以郵戳為憑。)

第五條：因名額有限，如有申請他處獎學金請勿重複申請。

第六條：細則如有修訂依本廟董事會通過後實施。

財團法人 臺北市臺灣省城隍廟獎助學金申請表					照片	
申請人	姓名	性別	出生日期			
	通訊處				電話	
	就學班	讀校級	臺北市中國中學 班級		學成	業績
推薦人評語 導師簽名					分	德評
審核 導師簽名					行量	優秀
申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要申請的同學請於9/5(四)送到註冊組 1. 申請表 (貼照片) 導師簽名 2. 113學年度第2學期70分以上及無記過記錄之「成績單」 3. 清寒證明	